		公	聑	X	人	員	財	· 2	Ě	申	幹	Ž Ž	長		
申報人	山夕	劉炯	6/告		阳 数	機關	1.台灣	彎省議會				- 職稱	1.	議長	
中報八	、姓石	金川小	川庄		月尺 7分	76억 (新)	2.					14代件	2.		
配	偶	及	未	点	4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妻				謝溫	柔			長女				劉〇芳			
長子				劉〇)日			次子				劉○勝			

(一)不動產 1.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 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台北縣板橋市幸福段191-3,195,209-1,209-5 地號	154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幸福段210-10地號			(註1)		
台北縣板橋市幸福段210-29,210-30,210-31, 210-32,210-33,210-34地號	543	5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幸福段215-25地號	9	5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中山段668地號	1,778	5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江子翠段溪頭小段246-28地號	2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大庭段816-17地號	76	3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仁愛段621地號	410	6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仁愛段623地號	165	12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和平段206地號	1,558	6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和平段253,254,255地號	264	48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和平段257,317,326,327,328, 331,330地號	6,306	12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埔墘段57-5,-10,-11,-12,-13,62-35,62-36,62-37,62-38,62-39,62-40,62-41,62-42,62-43地號	556	6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62-12地號	103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溪洲段番子埔小段2-94地號	160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番子園三抱竹段42-26地號	164	所有權全部	謝溫柔		
☆台北縣板橋市新雅段803地號			(註2)		
台北縣板橋市幸福段215-19地號	148	6分之1	謝溫柔		

☆台北縣土城市清水坑段冷水坑小段193-40地 號	20	所有權全部	謝溫柔
☆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段306地號	291	2分之1	謝溫柔
☆台北縣板橋市江子翠段溪頭小段246-29地號	1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土城市清水坑段冷水坑小段193-53地 號	3	所有權全部	謝溫柔
☆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段307地號	838	2分之1	謝溫柔
☆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段309地號	3,912	2分之1	謝溫柔
☆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段311-2地號	449	2分之1	謝溫柔
☆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段311-3地號	147	2分之1	謝溫柔
☆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段312地號(註)	2,061	2分之1	謝溫柔
☆台北縣板橋市仁愛段601地號	543	6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和平段260-1地號	26	12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和平段334地號	2,950	12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土城市清水坑段冷水坑小段193-32地 號	1,003	10000分之163	謝溫柔
☆台北縣中和市漳和段二八張小段452-13地號	67	16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中和市漳和段二八張小段452-15地號	5	60分之1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福安段284地號	393.73	所有權全部	謝溫柔
☆台北縣中和市南勢角段頂南勢角小段64- 129地號	200	2分之1	謝溫柔
☆台北縣中和市南勢角段頂南勢角小段69-34 地號	22	2分之1	謝溫柔
☆台北縣板橋市大庭段816-17地號	76	3分之1	謝溫柔
☆台北縣新莊市富國段570地號	238.85	10000分之1067	謝溫柔
☆台北縣土城市清水坑段冷水坑小段193-41地 號			(註3)
☆台北縣板橋市大庭段823-1地號			(註1)
人名日次约66世纪 1400年10日0日 45年廿二世	Id		

☆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8年10月9日依法補正部份。 註:原申報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段308-7地號地已於77年7月18日出售。 註1:所有權人非劉炳偉。 註2:所有權人非謝溫柔。 註3:無此地號。

一七七

2.房屋

房屋	標	示	面 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台北縣板橋市埔墘段6	2-12地號建號878		60.65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埔墘段6	2-12地號建號879		60.65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埔墘段6	2-12地號建號880		60.65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埔墘段6	2-12地號建號881		60.65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台北縣板橋市四維路			433.10	所有權全部	劉炳偉				
☆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8年10月9日依法補正部份。									

(二)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無										

(三)汽車

種 類	汽	缸	容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有	人
喜美雅哥		2,156	бсс		FD	000	00		謝溫柔		

(四)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無																

(五)存款(總金額:

7,124,690 元)

1	川村	一	(33	S 3	E 4	貝
	1	新	喜	幣	存	款

種	存	放	機	構	户	名	金	額
郵政儲簿	郵局				劉炳偉			26,814
甲存	聯邦	銀行			劉炳偉			10,000
活期存款	台中	一信			劉炳偉			3,852,760
活期存款	台中	 一信			劉炳偉			16,973
活期存款	板信	商銀			劉炳偉			8,160
活儲存款	台中	七信商銀			劉炳偉			291,023
活儲存款	台北	區中小企	艮		劉炳偉			101,540
活儲存款	大眾	商銀			劉炳偉			531,325
活儲存款	亞太	 銀行			劉炳偉			4,889
活期存款	板信	 商銀			謝溫柔			11,000

公職人
員財
產申
報資料
料專品

第八
三期

活儲存款	板信商銀	謝溫柔	72,255					
活儲存款	第一商銀	謝溫柔	930,020					
定期存款	板信商銀	謝溫柔	1,000,000					
☆活儲	板信商銀	謝溫柔	115,128					
☆活儲	板信商銀	謝溫柔	152,803					
☆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8年10月9日依法補正部份。								

2.外幣及其他幣別存款

種	類	幣	別	±	- 	機	構	P	名	金額	
俚	独		<i>A</i> 1	存	放					折合新	臺幣價額
無									-		

(六)外幣(指現金或旅行支票)(總價額: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金	額	折	合:	新。	臺幣	價	額
無												

(七)有價證券(股票、票券、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 1.股票(總價額: 114,563,750 元)

114,563,750 元)

種類	所有人	股 數	票面價額	總額
海山證券	劉炳偉	312,500	10	3,125,000
安泰銀行	劉炳偉	6,162,814	10	61,628,140
宜昌投資公司	劉炳偉	750,000	10	7,500,000
板信商銀	劉炳偉	3,300	10	33,000
東桂塑膠公司	劉炳偉	528,100	10	5,281,000
漢神名店百貨	劉炳偉	200,000	10	2,000,000
☆漢神實業	劉炳偉	175,556	10	1,755,560
欣欣環保公司	劉炳偉	200,000	10	2,000,000
☆大眾證券	謝溫柔	300,000	10	3,000,000
宜昌投資公司	謝溫柔	750,000	10	7,500,000
板信商銀	謝溫柔	53,000	10	530,000
達永興實業	謝溫柔	1,249,500	10	12,495,000
☆建弘建設	謝溫柔	375,000	10	3,750,000
☆海山有線電視	劉炳偉	364,750	10	3,647,500

種

☆海山有線播送系統

2.票券(總價額:

無 3.债券(總價額: 元) 單位數 所 有 人 票面價額 總 額 種 類 無 4.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 元) 單位數 所 有 票面價額 總 額 種 類 人 無 (八)其他財產 有 額 產 種 類 所 人 價 財 無 元) (九)債權(總金額: 額 務 及 地 金 種 權 債 人 址 類 債 人 無 17,750,000 元) (十)債務(總金額: 地 額 權 及 金 類 債 務 人 債 人 址 4,000,000 般借款 劉炳偉 侯西峰 台北市安和路 13,750,000 般借款 劉炳偉 劉炳宏 板橋市三民路 5,300,000 出事業投資(總金額: 元) 地 資 事 名 稱 及 投 金 額 投 資 人 投 資 業 址 2,300,000 煌偉企業有限公司 板橋市重慶路10號 劉炳偉 400,000 敏偉企業有限公司 劉炳偉 板橋市重慶路10號 2,200,000 謝溫柔 煌偉企業有限公司 板橋市重慶路10號 400,000 敏偉企業有限公司 謝溫柔 板橋市重慶路10號

31,855

劉炳偉

所

類

有

元)

人

單位數

☆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8年10月9日依法補正部份。

10

總

票面價額

318,550

額

一七九

無

此 致

監 察 院

(受理申報機關〔構〕全稱)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 報 人:劉炳偉

申報日期: 86年12月8日